經濟部水利署112年度地下水鑿井技工考驗 成績複查申請書

應考人姓名		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
准考證號碼				身分證字號			
應考人簽章				聯絡電話	公 :() 宅 :() 行動電話:		
申請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		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申請複查成績,應於112年10月18日前(郵戳為憑)依本申請書逕向經濟部水利署提出,逾期不予 受理,並以1次為限。
- 二、申請複查成績,應以掛號寄達並附成績單正本及貼足掛號郵資之回件信封,收件人填寫:經濟部水利署收。地址為: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(經濟部水利署)右上角請註明「技工考驗複查成績」。
- 三、本申請書之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准考證號碼、聯絡電話、申請日期及申請人簽章欄應逐項填寫清楚。